

一、各次會議紀錄

※第 2 屆第 23 次臨時會

預備會議 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7 月 22 日(星期五) 11 時 13 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員：

邱奕勝	李曉鐘		林政賢	陳美梅	黃婉如
李光達	詹江村	黃景熙	余信憲	蘇家明	簡智翔
黃家齊	陳雅倫	林正峰	牛煦庭	林俐玲	呂林小鳳
朱珍瑤	蔡永芳	呂淑真	段樹文	張桂綿	郭麗華
褚春來	劉勝全	徐其萬	游吾和	李柏坊	陳治文
		徐景文	彭俊豪	劉安祺	吳嘉和
謝美英	梁為超	劉曾玉春	葉明月	黃敬平	陳萬得
舒翠玲	楊家俚	劉仁照	莊玉輝	涂權吉	周玉琴
李家興	鄭淑方	林昭賢	徐玉樹	劉熒隆	陳睿生
郭蔡美英	吳宗憲	楊進福	陳姿伶	王仙蓮	林志強
簡志偉	陳 瑛				

請假：

缺席：

列席人員：

桃園市政府：

市長 鄭文燦 副市長 高安邦

民政局長	陳靜航	財政局長	歐美鏗
經濟發展局長	郭裕信	工務局長	賴宇亭
主計處長	林世杰	地政局代理局長	蔡金鐘
勞動局長	吳宏國	社會局長	鄭貴華
農業局長	郭承泉	教育局長	林明裕
警察局長	許錫榮	消防局長	謝呂泉
地方稅務局長	姚世昌	衛生局副局長	蘇柏文
環保局長	呂理德	體育局長	莊佳佳
青年事務局長	陳冠穎	客家事務局長	黃傳淑香
原住民族行政局長	林日龍	文化局長	莊秀美
水務局長	劉振宇	捷運工程局代理局長	陳文德
交通局長	劉慶豐	都市發展局代理局長	盧維屏
秘書處長	顏子傑	觀光旅遊局長	楊勝評
新聞處長	詹賀舜	研考會主任委員	吳君婷
資訊科技局長	余宛如	法務局長	周春櫻
人事處長	林妙貞	政風處長	許志雲

本 會：秘書長 孫惠生

議事組主任 卓達銘 法制室主任 廖錦秀

主席：邱議長 奕勝

紀錄：林寶珠

主席宣布開會

甲、報告事項

一、孫秘書長報告出席議員已足開會法定人數。

乙、討論事項

一、議事組卓主任提報第 2 屆第 23 次臨時會議事
日程表，照日程表通過。(另錄)

散會：11 時 16 分

主席：邱奕勝

※第 2 屆第 23 次臨時會

第 1 次會議 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7 月 25 日(星期一) 9 時 0 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員：

邱奕勝	李曉鐘		林政賢	陳美梅	黃婉如
李光達	詹江村	黃景熙	余信憲	蘇家明	簡智翔
黃家齊	陳雅倫	林正峰	牛煦庭	林俐玲	呂林小鳳
朱珍瑤	蔡永芳	呂淑真	段樹文	張桂綿	郭麗華
褚春來	劉勝全	徐其萬	游吾和	李柏坊	陳治文
		徐景文	彭俊豪	劉安祺	吳嘉和
謝美英	梁為超	劉曾玉春	葉明月	黃敬平	陳萬得
舒翠玲	楊家俚	劉仁照	莊玉輝	涂權吉	周玉琴
李家興	鄭淑方	林昭賢	徐玉樹	劉熒隆	陳睿生
郭蔡美英	吳宗憲	楊進福	陳姿伶	王仙蓮	林志強
簡志偉	陳 瑛				

請假：

缺席：

列席人員：

桃園市政府：

副市長 高安邦

民政局長

經濟發展局長

主計處長

勞動局長

農業局長

警察局長

地方稅務局長

環保局長

青年事務局長

原住民族行政局長

水務局長

交通局長

秘書處長

新聞處長

資訊科技局長

人事處長

陳靜航

郭裕信

林世杰

吳宏國

郭承泉

許錫榮

姚世昌

呂理德

陳冠穎

林日龍

劉振宇

劉慶豐

顏子傑

詹賀舜

余宛如

林妙貞

財政局長

工務局長

地政局代理局長

社會局長

教育局長

消防局長

衛生局長

體育局長

客家事務局長

文化局長

捷運工程局代理局長

都市發展局代理局長

觀光旅遊局長

研考會主任委員

法務局長

政風處長

歐美鐸

賴宇亭

蔡金鐘

鄭貴華

林明裕

謝呂泉

王文彥

莊佳佳

黃傅淑香

莊秀美

陳文德

盧維屏

楊勝評

吳君婷

周春櫻

許志雲

本 會：秘書長 孫惠生

議事組主任 卓達銘 法制室主任 廖錦秀

主席：李副議長 曉鐘

紀錄：林寶珠

主席宣布開會

甲、報告事項

桃園市政府專案報告。(計 23 案，詳附件 1 議案一覽表)

散會：12 時 23 分

主席：李曉鐘

※第 2 屆第 23 次臨時會

第 2 次會議 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7 月 26 日(星期二) 9 時 0 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員：

邱奕勝	李曉鐘		林政賢	陳美梅	黃婉如
李光達	詹江村	黃景熙	余信憲	蘇家明	簡智翔
黃家齊	陳雅倫	林正峰	牛煦庭	林俐玲	呂林小鳳
朱珍瑤	蔡永芳	呂淑真	段樹文	張桂綿	郭麗華
褚春來	劉勝全	徐其萬	游吾和	李柏坊	陳治文
		徐景文	彭俊豪	劉安祺	吳嘉和
謝美英	梁為超	劉曾玉春	葉明月	黃敬平	陳萬得
舒翠玲	楊家俚	劉仁照	莊玉輝	涂權吉	周玉琴
李家興	鄭淑方	林昭賢	徐玉樹	劉熒隆	陳睿生
郭蔡美英	吳宗憲	楊進福	陳姿伶	王仙蓮	林志強
簡志偉	陳 瑛				

請假：

缺席：

列席人員：

桃園市政府：

副市長 李憲明

民政局長

經濟發展局長

主計處長

勞動局長

農業局長

警察局長

地方稅務局長

環保局長

青年事務局長

原住民族行政局長

水務局長

交通局長

秘書處副處長

新聞處長

資訊科技局長

人事處長

陳靜航

郭裕信

林世杰

吳宏國

郭承泉

許錫榮

姚世昌

呂理德

陳冠穎

林日龍

劉振宇

劉慶豐

蘇盈瑜

詹賀舜

余宛如

林妙貞

財政局長

工務局長

地政局代理局長

社會局長

教育局長

消防局長

衛生局長

體育局長

客家事務局長

文化局長

捷運工程局代理局長

都市發展局代理局長

觀光旅遊局長

研考會主任委員

法務局長

政風處長

歐美鏗

賴宇亭

蔡金鐘

鄭貴華

林明裕

謝呂泉

王文彥

莊佳佳

黃傅淑香

莊秀美

陳文德

盧維屏

楊勝評

吳君婷

周春櫻

許志雲

本 會：秘書長 孫惠生

議事組主任 卓達銘 法制室主任 廖錦秀

主席：李副議長 曉鐘

紀錄：林寶珠

主席宣布開會

甲、報告事項

桃園市政府專案報告。(計 23 案，詳附件 2 議案一覽表)

散會：11 時 39 分

主席：李曉鐘

※第 2 屆第 23 次臨時會

第 3 次會議 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7 月 27 日(星期三) 9 時 0 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員：

邱奕勝	李曉鐘		林政賢	陳美梅	黃婉如
李光達	詹江村	黃景熙	余信憲	蘇家明	簡智翔
黃家齊	陳雅倫	林正峰	牛煦庭	林俐玲	呂林小鳳
朱珍瑤	蔡永芳	呂淑真	段樹文	張桂綿	郭麗華
褚春來	劉勝全	徐其萬	游吾和	李柏坊	陳治文
		徐景文	彭俊豪	劉安祺	吳嘉和
謝美英	梁為超	劉曾玉春	葉明月	黃敬平	陳萬得
舒翠玲	楊家俚	劉仁照	莊玉輝	涂權吉	周玉琴
李家興	鄭淑方	林昭賢	徐玉樹	劉熒隆	陳睿生
郭蔡美英	吳宗憲	楊進福	陳姿伶	王仙蓮	林志強
簡志偉	陳 瑛				

請假：

缺席：

列席人員：

桃園市政府：

副市長 李憲明

民政局長

經濟發展局長

主計處長

勞動局長

農業局長

警察局長

地方稅務局長

環保局長

青年事務局長

原住民族行政局長

水務局長

交通局長

秘書處副處長

新聞處長

資訊科技局長

人事處長

陳靜航

郭裕信

林世杰

吳宏國

郭承泉

許錫榮

姚世昌

呂理德

陳冠穎

林日龍

劉振宇

劉慶豐

蘇盈瑜

詹賀舜

余宛如

林妙貞

財政局長

工務局長

地政局代理局長

社會局長

教育局長

消防局長

衛生局長

體育局長

客家事務局長

文化局長

捷運工程局代理局長

都市發展局代理局長

觀光旅遊局長

研考會主任委員

法務局長

政風處長

歐美鏗

賴宇亭

蔡金鐘

鄭貴華

林明裕

謝呂泉

王文彥

莊佳佳

黃傅淑香

莊秀美

陳文德

盧維屏

楊勝評

吳君婷

周春櫻

許志雲

本 會：秘書長 孫惠生

議事組主任 卓達銘 法制室主任 廖錦秀

主席：李副議長 曉鐘

紀錄：林寶珠

主席宣布開會

甲、報告事項

桃園市政府專案報告。(計 14 案，詳附件 3 議案一覽表)

散會：9 時 51 分

主席：李曉鐘

※第 2 屆第 23 次臨時會

第 4 次會議 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7 月 28 日(星期四)11 時 19 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員：

邱奕勝	李曉鐘		林政賢	陳美梅	黃婉如
李光達	詹江村	黃景熙	余信憲	蘇家明	簡智翔
黃家齊	陳雅倫	林正峰	牛煦庭	林俐玲	呂林小鳳
朱珍瑤	蔡永芳	呂淑真	段樹文	張桂綿	郭麗華
褚春來	劉勝全	徐其萬	游吾和	李柏坊	陳治文
		徐景文	彭俊豪	劉安祺	吳嘉和
謝美英	梁為超	劉曾玉春	葉明月	黃敬平	陳萬得
舒翠玲	楊家俚	劉仁照	莊玉輝	涂權吉	周玉琴
李家興	鄭淑方	林昭賢	徐玉樹	劉熒隆	陳睿生
郭蔡美英	吳宗憲	楊進福	陳姿伶	王仙蓮	林志強
簡志偉	陳 瑛				

請假：

缺席：

列席人員：

桃園市政府：

市長 鄭文燦 副市長 李憲明 副市長 高安邦

民政局長	陳靜航	財政局長	歐美鏗
經濟發展局長	郭裕信	工務局長	賴宇亭
主計處長	林世杰	地政局代理局長	蔡金鐘
勞動局長	吳宏國	社會局長	鄭貴華
農業局長	郭承泉	教育局長	林明裕
警察局長	許錫榮	消防局長	謝呂泉
地方稅務局長	姚世昌	衛生局長	王文彥
環保局長	呂理德	體育局長	莊佳佳
青年事務局長	陳冠穎	客家事務局長	黃傳淑香
原住民族行政局長	林日龍	文化局長	莊秀美
水務局長	劉振宇	捷運工程局代理局長	陳文德
交通局長	劉慶豐	都市發展局代理局長	盧維屏
秘書處副處長	蘇盈瑜	觀光旅遊局長	楊勝評
新聞處長	詹賀舜	研考會主任委員	吳君婷
資訊科技局長	余宛如	法務局長	周春櫻
人事處長	林妙貞	政風處長	許志雲

本 會：秘書長 孫惠生

議事組主任 卓達銘 法制室主任 廖錦秀

主席：邱議長 奕勝

紀錄：林寶珠

主席宣布開會

甲、報告事項

一、孫秘書長報告出席議員已足開會法定人數。

乙、臨時動議：無。

散會：11 時 20 分

主席：邱奕勝

一、各次會議紀錄

※第 2 屆第 24 次臨時會

預備會議 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12 月 6 日(星期二) 11 時 04 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員：

邱奕勝	李曉鐘		林政賢	陳美梅	黃婉如
李光達	詹江村	黃景熙	余信憲	蘇家明	簡智翔
黃家齊	陳雅倫			林俐玲	呂林小鳳
朱珍瑤	蔡永芳	呂淑真	段樹文	張桂綿	郭麗華
褚春來	劉勝全	徐其萬	游吾和	李柏坊	陳治文
		徐景文	彭俊豪	劉安祺	吳嘉和
謝美英	梁為超	劉曾玉春	葉明月	黃敬平	陳萬得
	楊家俚		莊玉輝	涂權吉	周玉琴
李家興	鄭淑方	林昭賢	徐玉樹	劉熒隆	陳睿生
		楊進福	陳姿伶		林志強

簡志偉 陳 瑛

請假：

缺席：

列席人員：

桃園市政府：

市長 鄭文燦 副市長 高安邦

民政局長	陳靜航	財政局長	歐美鏗
經濟發展局長	郭裕信	工務局副局長	陳智仁
主計處長	林世杰	地政局代理局長	蔡金鐘
勞動局長	吳宏國	社會局長	鄭貴華
農業局長	郭承泉	教育局長	林明裕
警察局長	許錫榮	消防局長	謝呂泉
地方稅務局長	姚世昌	衛生局長	王文彥
環保局長	呂理德	體育局長	莊佳佳
青年事務局長	陳冠穎	客家事務局長	黃傅淑香
原住民族行政局長	林日龍	文化局長	莊秀美
水務局長	劉振宇	捷運工程局代理局長	陳文德
交通局長	劉慶豐	都市發展局代理局長	盧維屏
秘書處長	顏子傑	觀光旅遊局長	楊勝評
新聞處長	詹賀舜	研考會主任委員	吳君婷
資訊科技局長	余宛如	法務局長	周春櫻
人事處長	林妙貞	政風處長	許志雲

本 會：秘書長 孫惠生

議事組主任 卓達銘 法制室主任 廖錦秀

主席：邱議長 奕勝

紀錄：陳尚瑜、古欣平

主席宣布開會

甲、報告事項

一、孫秘書長報告出席議員已足開會法定人數。

二、桃園市政府主計處林世杰處長報告「桃園市 112 年度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編製經過。

乙、討論事項

- 一、議事組卓主任提報第 2 屆第 24、25 次臨時會議事日程表，修正通過。(另錄)
- 二、審議本市 112 年度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第一讀會)。
決 議：一讀通過，交付聯席審查。

散會：11 時 20 分

主席：邱奕勝

※第 2 屆第 25 次臨時會

第 1 次會議 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12 月 15 日(星期四)11 時 16 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員：

邱奕勝	李曉鐘		林政賢	陳美梅	黃婉如
李光達	詹江村	黃景熙	余信憲	蘇家明	簡智翔
黃家齊	陳雅倫		牛煦庭	林俐玲	呂林小鳳
朱珍瑤	蔡永芳	呂淑真	段樹文	張桂綿	郭麗華
褚春來	劉勝全	徐其萬	游吾和	李柏坊	陳治文
		徐景文	彭俊豪	劉安祺	吳嘉和
謝美英	梁為超	劉曾玉春	葉明月	黃敬平	陳萬得
舒翠玲	楊家俁	劉仁照	莊玉輝	涂權吉	周玉琴
李家興	鄭淑方	林昭賢	徐玉樹	劉熒隆	陳睿生
郭蔡美英	吳宗憲	楊進福	陳姿伶	王仙蓮	林志強
簡志偉	陳 瑛				

請假：

缺席：

列席人員：

桃園市政府：

市長 鄭文燦 副市長 李憲明 副市長 高安邦

民政局長	陳靜航	財政局長	歐美鏗
經濟發展局長	郭裕信	工務局長	賴宇亭
主計處長	林世杰	地政局代理局長	蔡金鐘
勞動局副局長	周賢平	社會局長	鄭貴華
農業局長	郭承泉	教育局長	林明裕
警察局長	許錫榮	消防局長	謝呂泉
地方稅務局長	姚世昌	衛生局長	王文彥
環保局副局長	陳增祥	體育局長	莊佳佳
青年事務局長	陳冠穎	客家事務局長	黃傳淑香
原住民族行政局長	林日龍	文化局長	莊秀美
水務局長	劉振宇	捷運工程局代理局長	陳文德
交通局長	劉慶豐	都市發展局代理局長	盧維屏
秘書處長	顏子傑	觀光旅遊局長	楊勝評
新聞處長	詹賀舜	研考會主任委員	吳君婷
資訊科技局長	余宛如	法務局長	周春櫻
人事處長	林妙貞	政風處長	許志雲

本 會：秘書長 孫惠生

議事組主任 卓達銘 法制室主任 廖錦秀

主席：邱議長 奕勝

紀錄：陳尚瑜、古欣平

主席宣布開會

甲、報告事項

- 一、孫秘書長報告出席議員已足開會法定人數。
- 二、本會財政審查委員會召集人朱珍瑤議員報告桃園市 112 年度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聯席審查結果。

乙、討論事項

一、審議本市 112 年度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第二、三讀會）。

決 議：三讀通過（三讀審查結果另錄）

散會：11 時 26 分

主席：邱奕勝

※第 2 屆第 25 次臨時會

第 2 次會議 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12 月 22 日(星期四)11 時 24 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員：

邱奕勝	李曉鐘		林政賢	陳美梅	黃婉如
	詹江村	黃景熙	余信憲	蘇家明	簡智翔
			牛煦庭	林俐玲	呂林小鳳
朱珍瑤			段樹文	張桂綿	郭麗華
褚春來	劉勝全	徐其萬		李柏坊	陳治文
		徐景文		劉安祺	吳嘉和
謝美英	梁為超	劉曾玉春	葉明月	黃敬平	陳萬得
舒翠玲		劉仁照		涂權吉	周玉琴
李家興	鄭淑方	林昭賢	徐玉樹	劉熒隆	陳睿生
郭蔡美英	吳宗憲	楊進福	陳姿伶	王仙蓮	林志強
簡志偉	陳 瑛				

請假：

缺席：

列席人員：

桃園市政府：

市長 鄭文燦 副市長 李憲明 副市長 高安邦

民政局副局長

陳玉明 財政局長

歐美鏗

經濟發展局長

郭裕信 工務局副局長

陳智仁

主計處長

林世杰 地政局代理局長

蔡金鐘

勞動局長

吳宏國 社會局長

鄭貴華

農業局長

郭承泉 教育局長

林明裕

警察局長

許錫榮 消防局長

謝呂泉

地方稅務局長

姚世昌 衛生局長

王文彥

環保局長

呂理德 體育局長

莊佳佳

青年事務局長

陳冠穎 客家事務局長

黃傅淑香

原住民族行政局長

林日龍 文化局長

莊秀美

水務局長

劉振宇 捷運工程局代理局長

陳文德

交通局長

劉慶豐 都市發展局副局長

劉振誠

秘書處副處長

蘇盈瑜 觀光旅遊局長

楊勝評

新聞處長

詹賀舜 研考會主任委員

吳君婷

資訊科技局長

余宛如 法務局長

周春櫻

人事處長

林妙貞 政風處長

許志雲

本 會：秘書長 孫惠生

議事組主任 卓達銘 法制室主任 廖錦秀

主席：邱議長 奕勝

紀錄：林寶珠

主席宣布開會

甲、報告事項

一、孫秘書長報告出席議員已足開會法定人數。

乙、臨時動議：無

散會：11 時 25 分

主席：邱奕勝

二、決議案

總字第 203514 號案

桃園市議會第 2 屆第 25 次臨時會議案			
類別	財政類	提案單位	桃園市政府
	財字第 0171 號		
案由	112年度桃園市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提請審議。		
說明	一、依據地方制度法第40條規定及桃園市政府111年9月27日府主預字第1110255469號函辦理。 二、檢送桃園市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以及主管預算案1套。		
辦法	如案由。		
審查意見	修正通過(詳如審查結果及附表)。		
決議	修正通過(詳如審查結果及附表)。		

桃園市112年度總預算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案三讀審查結果

(中華民國111年12月15日第2屆第24、25次臨時會第1次會議三讀通過) 111.12.15

壹、總預算

	預算數	刪減數	審定數
一、歲入部分：	132,740,000,000 元	0 元	132,740,000,000 元
二、歲出部分：	142,991,000,000 元	149,000 元	142,990,851,000 元
三、債務之償還：	40,000,000,000 元	0 元	40,000,000,000 元
四、債務之舉借：	50,251,000,000 元	149,000 元	50,250,851,000 元

貳、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

	預算數	刪減數	審定數
一、營業基金			
(一)、營業收入：	1,807,639,000 元	0 元	1,807,639,000 元
(二)、營業成本：	1,959,186,000 元	0 元	1,959,186,000 元
(三)、營業費用：	293,077,000 元	0 元	293,077,000 元
(四)、營業外收入：	8,113,000 元	0 元	8,113,000 元
(五)、營業外費用：	11,682,000 元	0 元	11,682,000 元
(六)、所得稅費用：	250,000 元	0 元	250,000 元
(七)、本期淨損：	-448,443,000 元	0 元	-448,443,000 元
二、非營業作業基金			
(一)、業務收入：	18,700,514,000 元	0 元	18,700,514,000 元
(二)、業務成本與費用：	8,173,680,000 元	0 元	8,173,680,000 元
(三)、業務外收入：	24,304,000 元	0 元	24,304,000 元
(四)、本期賸餘：	10,551,138,000 元	0 元	10,551,138,000 元
三、非營業特別收入基金			
(一)、基金來源：	56,100,412,000 元	0 元	56,100,412,000 元
(二)、基金用途：	57,287,029,000 元	0 元	57,287,029,000 元
(三)、本期短絀：	-1,186,617,000 元	0 元	-1,186,617,000 元

桃園市112年度總預算案歲出部分刪減明細表

冊 頁	名 稱 項 目	預 算 數	刪 減 數	審 定 數	備 註
02-09-22	新聞處 -新聞工作 -2075 大陸地區旅費 -配合市府首長出訪考察大陸地區，辦理新聞聯繫發布工作所需差旅費	150,000	149,000	1,000	
合 計	共 1 筆	150,000	149,000	1,000	

桃園市112年度總預算案「說明欄」文字修正明細表

冊 頁	名 稱 項 目	文 字 修 正 前 內 容	文 字 修 正 後 內 容
03-01-34	民政局 -地方行政工作 -0254 一般事務費	辦理遊說法、榮譽及傑出市民證頒發、 區里相關業務。	辦理榮譽及傑出市民證頒發、區里相關 業務。
	合 計	共 1 筆	

桃園市112年度總預算案附帶決議明細表

冊 頁	名 稱 項 目	附 帶 決 議 內 容	備 註
15-01-106	社會局 -社政工作 -4065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辦理本市65歲以上老人(原住民55歲以上)市民三節禮金等費用	自112年度起，本市65歲以上老人(原住民55歲以上)市民三節禮金，自2,000元調高為2,500元。	
基金第四冊 16-1-69	桃園市地方教育發展基金 -學前教育計畫 -捐助、補助與獎勵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少子女化對策計畫、學前幼兒就學補助暨推動學前教育業務及促進幼教發展等相關經費所含項目(中低收入戶幼兒就學補助、5歲幼兒免學費及相關配套業務經費、擴大公立及非營利幼兒園供應量、準公共幼兒園、2歲以上至未滿5歲育兒津貼、5歲幼兒免學費行政作業業務費、符合補助要件幼兒園及推動教保業務增置人力、公立、非營利及準公共幼兒園課後留園服務、評鑑、公私立幼兒園輔導、幼教資源中心與輔導團、國幼班業務費、巡迴輔導業務及交通費、公安與未立案業務稽查、幼托整合及符合補助要件幼兒園業務費、改善教學環境設備等幼教相關經費、教保服務人員研習、親職教育、社區教保資源中心及教保活動課程經費等	自111學年度下學期起，全面推動5歲幼兒免學費。	
16-01-96	-體育及衛生教育計畫 -捐助、補助與獎勵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補助本市特定學生早午餐費、寒暑假愛心午餐計畫、水電、廚工薪資及設備等	自111學年度下學期起，全面推動國中小學免費營養午餐。	
	合 計	共 3 筆	

